

关于郑州天亦信实业有限公司 《郑州天亦信实业有限公司年产 45000 套纸箱 模具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批意见

二七环建表〔2019〕17号

郑州天亦信实业有限公司：

你单位上报的由江苏苏辰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编制的《郑州天亦信实业有限公司年产 45000 套纸箱模具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报批版)》(以下简称《报告表》)收悉，项目位于郑州市二七区马寨镇学院路 68 号附 C1 栋一层，总投资 2000 万元，总占地面积 650 平方米，租赁安华实业现有厂房进行建设，不另行土建。该项目环评审批事项已公示期满。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报告表》内容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要求和建设项目建设管理规定，评价结论可信。我局批准该《报告表》，原则同意你单位按照《报告表》中所列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和环境保护措施进行建设。

二、你单位应向社会公众主动公开业经批准的《报告表》，并接受相关方的咨询。

三、你单位应全面、严格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环保对策措施，确保各项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确保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

(一) 向设计单位提供《报告表》和本批复文件,确保项目设计按照环境保设计规范要求,落实防治环境污染措施及环保设施投资概算。

(二) 依据《报告表》和本批复文件,对建设项目过程中产生的污染,采取相应的防治措施。

(三) 外排污污染物应满足以下要求:

1、废水为生活污水,应经化粪池处理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二级标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排入污水处理厂。

2、噪声为设备噪声应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要求。

3、固废为生活垃圾、一般固废。应满足《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相关标准限制要求。职工生活垃圾应由厂区工作人员集中收集后定期送往当地垃圾中转站,运往垃圾填埋场进行卫生填埋。不得随意堆放弃置,做到日产日销。

4、废气主要是烧蚀废气和无组织废气。烧蚀废气和无组织废气,需经收集处理后向高空排放,需满足《大气污染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二级标准要求。

(四) 该项目为郑州天亦信实业有限公司年产45000套纸箱模具项目,总量控制指标按照郑州市环境保护局《建设项目主要污染物总量指标备案表》执行(工业化学需氧量

0.0048 吨/年、氨氮 0.00036 吨/年)。

四、项目完工后按规定程序办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五、本项目环境保护日常监督管理由二七区环保局监察大队负责。

六、本批复有效期为 5 年。如该项目逾期方开工建设，其环境影响报告表应报我局重新审核。

七、如果今后国家或我省、市颁布严于本批复指标的新标准，届时你单位应按新标准执行。

2019 年 10 月 25 日